

证券代码：872207

证券简称：溢联环保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嘉兴溢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兆润律师事务所杨世友、张晓峰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18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19）2215 号）。

（四）审议《关于追认 2018 年度关联交易》议案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指出的资金拆借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公司《关于追认 2018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码：2019-003）。

（五）审议《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1）及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2）。

（六）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考虑，暂不对 2018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

（七）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八）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有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的代理人持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5 月 17 日上午 8 时 00 分至 8 时 45 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盛方道 联系电话：0573-84681515 传真：0573- 84681519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差旅费、食宿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嘉兴溢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 《嘉兴溢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嘉兴溢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